证券简称:金财互联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5-023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正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61,537,5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90%)的股东徐正军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384,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7%)。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徐正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徐正军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徐正军持有本公司股份61,537,5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90%。徐正军为公司董事。

注:若上述数据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拟减持原因:合理控制个人负债率

(2)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5,384,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7%,且满足在任意连续90日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减持期间: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

(6)价格区间:视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若上述减持期间发生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减持数量将相应调整。

3.徐正军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相关规定中关于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徐正军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徐正军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徐正军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徐正军不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徐正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300859　证券简称:西域旅游　公告编号:2025-016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一)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55,000,000股进行测算,公司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6,500,000元(含税)。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二)自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及调整方法一致。

(四)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1】;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七、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准噶尔路229号

咨询机构: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侯伟

咨询电话:0994-3225611

传真:0994-3225611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公司A30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4,164,19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4,164,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76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768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立华先生主持;

2.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肖兰花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45,655	99.9580	11,819	0.0267	6,720	0.015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31,455	99.9258	11,819	0.0267	20,920	0.047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25,955	99.9134	17,319	0.0392	20,920	0.047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31,455	99.9258	11,819	0.0267	20,920	0.0475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49,455	99.9666	8,019	0.0181	6,720	0.015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20,236	99.9004	37,238	0.0843	6,720	0.0153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25,736	99.9129	17,538	0.0397	20,920	0.047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48,936	99.9654	8,538	0.0193	6,720	0.0153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49,455	99.9666	8,019	0.0181	6,720	0.0153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49,455	99.9666	8,019	0.0181	6,720	0.0153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044,759	99.1361	37,238	0.7317	6,720	0.1322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73,459	99.7001	8,538	0.1677	6,720	0.1322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73,978	99.7103	8,019	0.1575	6,720	0.132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至议案9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1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6、议案8、议案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华诗影、郑子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概述:基于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磁谷科技”)战略规划考虑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和能源”或“标的公司”)拟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各方合计增资2,000.00万元,认购致和能源2,000.00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公司拟以1,800.00万元增资款,认缴致和能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万元;南京羲和聚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羲和聚能”)拟以200.00万元增资款,认缴致和能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以上出资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就本次增资,致和能源现有股东羲和聚能书面同意放弃按照其实缴的出资比例的部分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致和能源的持股比例由85.00%提升至88.33%,致和能源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关联方介绍:本次增资方羲和聚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宁晨先生持有羲和聚能的出资比例为85.71%,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监事回避了表决。该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致和能源主要从事中大功率有机朗肯循环(ORC)发电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目前已有危废处置行业项目正在实施。本次增资前,致和能源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资本实力相对较小,已无法满足日常研发及生产经营的需求。本次增资后,致和能源的注册资本将达到3,000万元,资本实力将得到明显提升,从而有较强实力展开磁悬浮ORC余热发电机组的研究与生产。

● 风险提示: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以及投资失败的风险等,公司将及时关注其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本次交易受后续增资款缴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等因素影响,最终是否能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十、上网公告文件

(一)《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5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莉女士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本次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监事王莉女士系该事项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简称:金财互联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5-023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正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61,537,5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90%)的股东徐正军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384,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7%)。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徐正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徐正军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徐正军持有本公司股份61,537,5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90%。徐正军为公司董事。

注:若上述数据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拟减持原因:合理控制个人负债率

(2)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5,384,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7%,且满足在任意连续90日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减持期间: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

(6)价格区间:视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若上述减持期间发生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减持数量将相应调整。

3.徐正军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相关规定中关于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徐正军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徐正军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徐正军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徐正军不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徐正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36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32)。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5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123,284,215	48.25
2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01,811,782	1.5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243,310	1.18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651,934	1.11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84,624	0.91
6	张家玮	25,776,900	0.4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616,760	0.27
8	张素芬	11,760,000	0.18
9	刘亚兴	10,643,746	0.16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97,720	0.1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2025年5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617,053,896	43.86
2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01,811,782	1.71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243,310	1.28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651,934	1.2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84,624	0.99
6	张家玮	25,776,900	0.4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616,760	0.30
8	张素芬	11,760,000	0.20
9	刘亚兴	10,643,746	0.1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97,720	0.1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5-015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雷科定02”202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简称:雷科定02

2.债券代码:124012

3.可转债数量:150,000张

4.债权登记日:2025年5月23日(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前一工作日)

5.债券付息日:2025年5月26日

6.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定向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3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一、“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及登记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挥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核准,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等16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3,970,000张可转债(39,700.00万元),用于募集配套资金。

2020年5月26日为“雷科定02”的登记完成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雷科定02”的登记,“雷科定02”的发行对象已正式列入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册。

(二)可转债解除限售情况

2020年12月2日,上述3,970,000张(39,7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全部解除限售,具体情况见公司2020年12月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雷科定02”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到期日止,即2020年11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共有3,820,000张(38,200.00万元)“雷科定02”可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为59,590,368股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股票代码:00241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股股份来源均为新增股份。截至本公告日,“雷科定02”可转债剩余150,000张尚未转股,余额1,500.00万元,具体情况见公司2021年7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雷科定02”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四)“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的相关条款

1.票面利率:本次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2.还本付息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承担。

(3)还本方式

还本方式为债券到期后一次还本。

(五)“雷科定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付息情况及下一年度利率

1.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完成了“雷科定02”的第一年付息,票面利率为0.30%,每张“雷科定02”(面值1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0.3元(含税);于2022年5月26日完成了“雷科定02”的第二年付息,票面利率为0.50%,每张“雷科定02”派发利息为人民币0.5元(含税);于2023年5月26日完成了“雷科定02”的第三年付息,票面利率为1.00%,每张“雷科定02”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00元(含税);于2024年5月27日完成了“雷科定02”的第四年付息,票面利率为1.50%,每张“雷科定02”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50元(含税)。

2.本年付息利率为1.80%,下一年度利率为:2.00%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次计息期间为2024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25日,本期为“雷科定02”第五年付息,票面利率为1.80%,每张“雷科定02”(面值1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80元(含税)。

对于持有“雷科定02”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14.40元;对于持有“雷科定02”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18.00元;对于持有“雷科定02”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10张派发利息18.00元。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债券付息日

债权登记日:2025年5月23日(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前一工作日)

债券付息日:2025年5月26日

四、本次定向可转债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的对象为:截至2025年5月23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

五、本次定向可转债付息方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故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O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公司不代扣代缴。

七、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要了解更多“雷科定02”的相关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8916588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山市千灯镇支浦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6,873,3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0440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32,623,204股,即总股本134,848,000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2,224,796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春华主持。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9,180	99.9648	27,600	0.0285	6,540	0.0068

2.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9,180	99.9648	27,600	0.0285	6,540	0.0068

3.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9,180	99.9648	27,600	0.0285	6,540	0.0068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9,180	99.9648	27,600	0.0285	6,540	0.0068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9,180	99.9648	27,600	0.0285	6,540	0.006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发放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37,220	99.9627	29,560	0.0305	6,540	0.0068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93,884,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958,6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996,580	96.6878	27,600	2.6777	6,540	0.6345